

硚口区易家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）第五十条和《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规定，编制本报告。本年度报告全文包括：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所列统计数据时间范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如本报告有疑问，请联系：硚口区易家街道办事处党政综合办公室，地址：武汉市硚口区长丰大道附 8 号，电话：027-83306956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易家街道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系列部署，以贯彻《信息公开条例》为主线，坚持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“谁发布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坚持需求导向、问题导向、效果导向，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创新公开方式，拓宽公开范围，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序开展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，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高质量发展，为经济社会发展和辖区安全稳定发挥积极作用。

（一）坚持以公开为常态，深入推进主动公开

畅通政民互动渠道，充分利用区政府信息门户街道板块作用，全年依规公开财政预决算信息 2 条，发布重点工作动态 11 条和工

作计划 1 条；依规公开、及时更新街道办事处机关职能、领导成员及分工、内设机构等信息；按要求发布民意收集并及时公开采纳情况；依法公开易家街道人大、政协等工作动态。

（二）依法做好依申请公开，保障公众合法权益

以完善内部制度为抓手，全面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接收、登记、审核、补正、办理、答复、送达、归档各环节要求。从严把握不予公开范围，全年依法规范受理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件。

（三）规范政府信息管理，不断提高公开效能

全面系统清理街道党工委、办事处制发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，组织对文件数量、格式内容、修订废止等情况逐件确认、补充完善、会商研判。进一步健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开机制，纳入公文审核和合法性审查，街道全年共制发党内规范性文件 0 件，行政规范性文件 0 件。2023 年度，我街及相关个人未因政务公开被责任追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3 年，易家街道制发规章 0 件、行政规范性文件 0 件；本年度处理决定行政许可 0 件；本年度处理决定行政处罚 329 件、行政强制 6 件；本年度行政事业性收费 0 元。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329
行政强制	6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2023 年，易家街道办事处依申请公开办件 4 件，较去年增加 1 件。本年度共答复申请 4 件，其中部分公开 2 件，因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不予公开 1 件，因不掌握相关信息无法提供 1 件。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4	0	0	0	0	0	4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 年度 办理 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2	0	0	0	0	0	2
	(三) 不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
	予公开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	0	0	0	0	1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1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4	0	0	0	0	4
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2023 年,易家街道收到因政务信息公开提起的行政诉讼 2 起,经法院裁定均驳回原告的起诉。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计
0	0	0	0	0	2	0	0	0	2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上年度存在的问题改进情况

一是及时发布重点动态。积极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准确、全面发布街道各部门工作动态，增强工作透明度。

二是提高信息公开质量。严格审核发布信息，要求所有公开信息须经信息提供人员、信息提供科室负责人、信息公开人员、分管（主要）领导审核后再发布，确保信息发布的质量和水平。

（二）本年度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改进举措

一是信息公开工作机制需进一步完善。通过明晰职能职责、加强队伍培训、强化监督评议机制等举措，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管理机制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、常态化。

二是信息公开渠道还需进一步扩宽。通过工作简报、公开栏等公开载体，进一步扩宽信息公开渠道，为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，深化行政权力运行社会监督。

下一步，我街将进一步严格信息公开审批及发布要求，指导街道各科室、中心开展信息公开工作，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的丰富度和准确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政府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

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关于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工作的有关规定，我街道在 2023 年度没有收到超过一定数量或频次范围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也未对申请人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。

（二）议提案办理情况

2023 年，易家街道处理回复区人大代表议案 2 件（协办 2 件）、区人大代表建议 3 件（协办 2 件，分办 1 件），区政协建议案 1 件（协办 1 件）、区政协委员提案 1 件（协办 1 件）。所有议提案均已办结。

（三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

我街道 2023 年在硚口区门户网站街道动态一栏上共发布 11 篇文章，涉及城市管理、民生服务、项目建设等多个方面。

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易家街道办事处

2024 年 1 月 5 日